

#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（MPA）2021 年招生复试

## 诚信复试承诺书

本人报考浙江大学 2021 年 MPA 硕士研究生，现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已知晓复试通知，已充分了解复试的流程和要求，会提前准备相关设备、主动配合完成各项流程。

二、本人按要求提交和上传相关材料，所有材料都真实有效，绝不伪造。

三、研究生招生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，复试工作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本人承诺严格遵守复试相关流程和要求，诚实守信，不弄虚作假，不得以任何形式舞弊。承诺在复试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录音、录像和拍照；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复试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开。

四、本人已认真阅读教育部《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和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以及浙江大学和浙江大学 MPA 教育中心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已知晓如果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影响公平、公正，一经查实，将严肃处理，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，记入《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》，并将考生的有关情况通报其所在学校或单位，记入考生人事档案，作为其今后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依据。入学后 3 个月内，学校将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中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等情形的，确定为复查不合格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签名：

日期：2021 年 3 月 日

## 疫情防控承诺书

本人明白疫情防控的重要性，认识阅读了《浙江大学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（MPA）研究生 2021 年招生复试疫情防控须知》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通过问卷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（信息）均真实、有效，积极配合和服从浙江大学 MPA 复试相关防疫检查监测，无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。如违反相关规定，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签名：

日期：2021 年 3 月 日